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王昱祺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4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55671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189716_11155671401_1_4189716_11155671401_2.odt)

主旨：有關大成國小辦理「111學年度屏東縣社會領域輔導團子計畫二：12年國教課綱國小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工作坊計畫」一案，請核予貴屬人員於工作坊期間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大成國小111年8月29日屏新大成小總字第111000331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各場次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1、日期：111年11月9日（三）、111年11月23日（三）、111年12月7日（三）、111年12月21日（三）、112年1月4日（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每場次各3小時，共15小時。

2、地點：本縣新園國小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與人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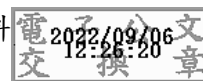
1、參加對象：本縣社會領域教師。

2、參加人數：30人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線

